

第三部分 技术标文件

一、开标一览表

标题	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新乡市政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新乡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市区雨污管网错混接溯源整治项目
分包编号：	新乡政采招标采购-2025-121
报价金额（小写）：	930000.00 元
报价金额（大写）：	玖拾叁万元
交货及完工期：	签订合同之日起 180 日历天内

供应商： 新乡市政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章)

日 期： 2025 年 12 月 3 日

填写说明：

1、开标一览表以系统生成的为准。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中的“交货及完工期” 填写本文件中“服务期限”。

2、本项目文件及公告中的项目编号和交易中心电子系统产生的项目编号（分包编号）均为有效编号，在评审时应均予认可。

3、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